

<<乡村物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乡村物语>>

13位ISBN编号：9787806238226

10位ISBN编号：7806238220

出版时间：2007-12

出版时间：河南文艺

作者：安琪

页数：31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乡村物语>>

前言

其实，安琪算“老”作家了。

他在山东大学读书时就开始摆弄小说，并得到了张炜的欣赏和指导。

这可是不容易，张炜是大作家。

于是他大学毕业回河南工作，张炜就把他介绍给我。

他开始喊我老师，我也没敢当真。

这年头老师是狗皮膏药，往哪儿都可以贴。

但张炜比我才高，高出很多。

我自然对安琪刮目相看。

以后，有许多年吧，他写得很辛苦。

不过也小有收获，小说在《北京文学》得过奖，还入选过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的年编，那是小说家的殿堂。

于是，在社会上和文学圈子里面也算小有影响了，慢慢地，就混成一个作家了。

安琪很聪明，他大概发现依靠写小说富不起来，或许由于家穷想钱想疯了？

忽然就下海经商起来了，竟然赚了很多钱，没有几年工夫就把自己摆治成了拥有三个小公司的董事长。

他一挣钱就做了件善事，资助家乡五个大学生上学。

接着，他把自己全家以及一个弟弟和三个妹妹，都是全家、全家地从农村弄进了郑州。

然后呢，家家又买房子又买车的，把整个家族变戏法一样变成了城里人，带领这个家族提前走完了农民城市化的进程。

现在，这个家族的各个家庭又迅速横向发展，差不多有一百人了吧？

这个功劳大极了。

他的祖先们几千年都没有弄成的事情，让安琪弄成了。

他把这些农民子子孙孙地永远带进了城市的天堂…… 那时候，旁观着安琪的伟大壮举，我心里暗暗庆幸，这比他写小说强。

心想着他也许就这么走下去了，从小老板当成大老板，再当成富豪。

先解决家人再解决人民群众的生活问题，最终让河南人民都过上好日子？

从改变人的命运到改变历史——那可就要大了！

谁想到呢，这时候安琪忽然把生意甩手给了夫人，他自己又回来写小说了。

真让人替他惋惜啊！

好好的金钱怎么不赚了昵？

好好的老板怎么不当了呢？

于是，痛定思痛，我才明白这家伙写小说是真的了。

看着白白净净的小伙子挺聪明的，却原来是一个死心眼子。

但说实话，在这之前我并不怎么看好安琪的写作。

如果细分作家水平高低，像安琪这样的作家，社会上很多。

当然，如果他就这么一路写下去，积少成多，想办法把自己弄成专业作家，甚至再弄个国家一级作家职称，也不是什么稀罕事儿。

码字为生，也算是正派人。

中国人多，许多人都是这么混饭吃的。

是不是把话说难听了？

其实许多作家写得也很认真，追求也很执著，甚至比安琪还要死心眼子，但是写来写去就那样儿，只见数量多不见水平长，活到老搞到老也就是个劳动模范吧。

唉，全死在了“大众写作”上，苦海无边哪。

安琪确实是个聪明人，好像重返文坛不久，他就发现了“大众写作”的危险性。

他开始读书，他开始思考，也经常和我切磋，他试图向个性化写作突破…… 但是，发现问题和超

<<乡村物语>>

越它，往往是两码事儿。

这中间有一个漫长的过程，需要语言从一开始就脱离群众，寻找语言自我的独木桥…… 他开始下死工夫进行磨炼，好像把以前那个安琪完全否定、完全摧毁了。

这是需要勇气，甚至是需要一点狠毒之心的，就像要涅槃，必得忍受切肤之痛，必先自焚一样。

一开始，他好像独自在无边的苦海里挣扎，越认真越下力越找不着救赎的稻草，一直到写这部长篇小说《乡村物语》的初稿，他才找到了自我救赎的感觉。

也就是看过这部《乡村物语》以后，我才看到了一个作家的成功蜕变，看到了安琪卓然成家的故事。

这么说吧，你别看每天社会上都出版长篇小说，能够把小说写到《乡村物语》这种程度，在全国范围内的专业作家队伍里，也并不多见。

祝贺！

我连忙告诉张炜，你当年种下的种子忽然发芽了！

先说语言吧。

读《乡村物语》就像听民间音乐。

你大可不必追着情节细节感受故事和人物，就一句一句读这语言，品这语言的韵味，就是一种享受。

我小心翼翼地对应民间音乐里的乐器，试图区分它的特点和个性，我发现它不是大弦的悲哭高歌，也不是二胡的轻吟浅唱，倒好像是用竹器做成的疙瘩笙在自言自语时呼吸出的小调，是飘扬着的丝丝缕缕的孤独和忧郁…… 这就是小说语言的秘密吗？

我们甚至可以说在小说里讲什么故事并不重要，什么故事都是可以讲出味道的，重要的是就在这“讲”的本身里。

有一句话叫形式本身就是美或者叫形式本身就是内容，其实还可以更进一步，叫形式就是美的开始。

农民说，地没赖地看谁种哩，戏没赖戏看谁唱哩，也是这个意思。

在中国作家里，我们读沈从文和孙犁，人物和故事重要吗？

重要的还是语言本身，语言就是他们的审美主体。

把水讲出酒的味道来，他们是语言大家啊！

忽然想起来，我在1985年写过短文，“小说就是小说，不是大说和中说”。

也就是说，小说小说，小的地方说说。

小说语言是个性化的，相对应大众语言就是一种“不正经”的语言形式。

于是，由于《乡村物语》的写作，安琪终于获得了一个作家的话语权力，找到了只属于他自己的“语码”。

再换个话题吧？

在《乡村物语》反反复复的漫长到数年的写作时光里，安琪独坐在城市里的电脑前，满怀着对乡村温热的情感，全凭着年少时对乡村的一些记忆，给我们讲述着发生在遥远的乡村里的故事和人物命运。

但是，通过故事和人物的索引，更多描绘的还是中原乡村的全景式画卷，比万里长城还要长的纵向的历史长度和非常宽阔的生活面积，向我们展览似的“物语”了乡村生存的文化状态…… 无疑，这是“物语”给城里人看的乡村生活，甚至是“物语”给外国人看的中国乡村的生活。

实实在在，活灵活现，却又不乏生动的细节和传奇故事…… 但是，我们相信吗？

这就是真实吗？

当然是不真实的。

我们没有任何理由相信安琪的故事和人物的真实性。

相反，或许我们可以凭各自经验，从任何角度出发，指出他描写的虚假性和欺骗性？

但是，没有必要了。

因为，这并不重要，他只是在“物语”罢了。

现在，小说已经完成，真实的生活再也不重要了。

我也趁机再卖弄几句阅读感受？

相对于安琪的描写，那些真正发生在乡村里的真实的人和事，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流逝了，只有安琪对

<<乡村物语>>

它们的描写进入了语言存在。

于是，相对于《乡村物语》的描写，那些真正发生和存在过的真实生活再也没有了意义。

甚至还可以说，如果安琪不描写它们，它们就像没有存在过一样。

它们存在的全部意义，也只是在等待着安琪的描写。

这就是真实。

这才是真实。

这就是小说家的全部真实？

与安琪共勉吧。

就算序？

2007年夏

<<乡村物语>>

内容概要

有一片土地叫旱塬，有一种民居叫地坑院，有一个村子叫两户村。独特的地域，生活着一个独特的族群，孕育了独特的信仰、道德、伦理，以及独特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

作者选取了解放前、“文革”中、改革开放后三个历史截面，用乖张的文字、冷峻的叙述，原生态地再现了一个族群的生存状态，再现了生命个体在贫瘠与苍凉中情与爱的纠葛，恨与仇的对决，欲望对伦理的抗争，命运对理性的反叛……著名作家李佩甫说，这是一组“长了牙齿的人物和故事”；著名作家阎连科说，这是一种“惊悚悸颤的阅读效果”；著名作家张宇说，“能够把小说写到《乡村物语》这种程度，在全国的专业作家里，也并不多见”。

<<乡村物语>>

作者简介

<<乡村物语>>

书籍目录

引子 阴阳和合第一章祖传有道名菜杀手的成长基督下乡第二章庄先儿是一杆秤骂街：战争的行板杀人的粮食胞衣在旱塬发芽第三章玉妇女的神唤柔软遭遇坚硬偶然是一种痛绳子上的哲学第四章把自己扔出去毛豆是一张琴出租智慧第五章风调雨顺的煎熬丢的不是人冷是三字经婚嫁不等式第六章私奔的柿饼嫁接生活白天不知夜的黑无奈的基督第七章乡下的食与色种瓜点豆的快乐灯灭，灯亮了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

<<乡村物语>>

章节摘录

庄先儿就像一阵春风，吹到哪里，哪里就鲜花盛开；庄先儿就像一条河流，流到哪里，哪里就滋润生动。

可是那天，两姓族长却没有找到庄先儿。

庄先儿不知道他们会去找他。

庄先儿就是这样，他要让你去找他，他就会哪儿也不去等着你，不管多重要的事儿也会先放下；他要是不知道去找他，他就会出去干自己的事儿，也不管那事儿多么不重要。

那天，庄先儿去了鸡冠岭。

自从有了教堂和教徒，本来荒凉的鸡冠岭却突然热闹起来，慢慢地就形成了一个集市。

教徒们趁着去教堂做礼拜的机会，顺便互相间以物易物，出余入缺。

这些事当然不好在教堂里交易，就早到一步，趁礼拜前在教堂外边的柿树林里进行。

有时候当面交易，有时候干脆就把荆篮挂到柿树杈上，该做什么就做什么，让后来的人自己去调剂，比如，一个鸡蛋可以换二斤葱，一斤萝卜可以换一斤白菜。

卞牧师在柿树上挂了一杆秤，教徒们就用它公平地称兑着自己的良心。

在上帝的眼皮下，谁也不敢短斤少两，更不会有小偷小摸的事情发生。

后来，不信教的人也往这里聚，聚着聚着，慢慢地就形成了一个露水集——每个人都有一屁股的事儿，大事小事像狼一样撵着人们，谁也不会把大天白日的工夫花到赶集上。

所以，四更半或五更时分，那集就起来了，人们就着一盏一盏的马灯买进卖出，半斤八两地兑换着或盈或缺的日月。

等到日头一出山，这集也就随着露水一起收了，信教的去教堂做礼拜，不信教的去做他们该做的事情。

这就是露水集。

当时，我父亲靠着一棵柿树，他面前摆着几件绣品，都是人殁时的穿戴，衾靴，衾帽，等等。

教堂顶上的罗马大钟已经敲过了六下，赶集的人像滚羊屎蛋儿一样，早就滚到旱塬的沟沟壕壕里去了。

柿树林里空落落的，有几条狗利箭一样射来射去。

我父亲的样子就有些伶仃。

作为长子长孙，我父亲从小就被娇惯得不行。

他一断奶就被我曾祖母抱去了，同吃同住，还拿梳齿蘸着獾油，在他耳垂儿上钻了两个眼儿，拴了耳坠儿，又让他穿十二红，打扮得跟个女娃似的。

“这样好养活。

”我曾祖母说。

大概我曾祖母觉着阎王小鬼都和她一样重男轻女，她把她孙子弄成女娃的样子，他们就不会搭理他了。

她就用这种法子糊弄他们。

人都是这样，有时候对鬼神很尊敬，有时候对鬼神不尊敬。

我曾祖母觉着她孙子比鬼神更重要，就顾不上对鬼神尊敬了。

这样，我父亲就跟着我曾祖母，整日厮混在庄姓的女人们中间，后来他就学会了纺花织布，绣花儿做饭，等等。

人们都说：“这娃就是不一样，这娃聪明。

”谁也没有想到一个男人的悲剧正由此拉开了序幕。

因为吃大户，我爷爷死在乱枪之下。

我爷爷一死，我曾祖母也一病不起了。

老太太临死前说：“这娃毁了。

”她说，“男做女红，一生受穷。

我把我娃毁了。

<<乡村物语>>

”想想也是，养娃就像养树，你不能老是给它浇水，该受旱的时候就得叫它受旱。湿生叶子干生根，你老是娇惯它，老是给它浇水，枝叶太盛，根就扎不下去了；根扎不下，就没法自己去吸收地下的水分。这样，你一给它断水，它就要枯萎了。你总不能给它浇一辈子水吧？我父亲就是叫我曾祖母给浇水浇毁了。塬上的男人应该是粗枝大叶的那种，应该有点野性，应该拿起鞭子能打牛、抡起锄头敢拼命。这些我父亲都没有。女人们会的活儿，他样样都会，可男人们会的活儿，他却一样也不会。这就出了毛病。猪朝前拱，鸡往后刨，老天爷早就给你画下了道道儿。你不能放着自己的道儿不走，去走别人的道儿是不是？可以想象，像我父亲这样的男人，在旱塬上是没有好日子过的。“老堆，看你这光景都过成啥了？光景这样过可不是长法。”庄先儿找到我父亲，充满怜惜地说。我父亲咽了一下，没有说话。人常常有说不出话的时候。他看着面前摆放的绣品，心里有些酸楚。那天，他一样东西也没有卖出去。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可不是天天都有死人的事。“女大十六藏，男大十六闯。你出去闯闯吧。”庄先儿说。停了一会儿，他又说，“卞十五叫咱村出丁哩，别人都不想去。我想了想，你去吧。别人都不去，你就去。”我父亲冷惊了一下。他知道卞十五要丁的事，可他从没想过这事会落到自己头上。“庄先儿……”我父亲说。他想，出丁可不是缝衣裳做饭哩，出丁是去扛枪打仗哩，你杀不了别人，别人就会把你杀了。庄先儿说：“娃，你也不用怕。说起来咱是给村里出丁，实际上咱是给人家做饭哩。枪子儿没有眼，可枪子儿咋说也跑不到灶房里。你不用怕。”“庄先儿……”我父亲说。不远处有几条狗。它们本来像箭一样在树林里射来射去，可这会儿它们却一动不动地站着，好像在听庄先儿说话。庄先儿说：“有时候，大家都去争抢的事儿，看着是好事儿，可抢来抢去就未必是好事儿了；别人都推脱的事儿，看着不是好事儿，可推来推去就未必不是好事儿了。出丁这事儿，别人都不想去，叫我说，你去。你去那儿肯定比在家里强。眼看着你妈越来越老了，眼看着你这光景越来越难了，老窝在家里可不是长法。娃，去吧。”庄先儿又说：“卞十五那儿扛枪打仗的人多，人多了就不金贵了。可做饭的就你一个，你就金贵着哩。在家里你啥营生也不会做，别人都看不起你，到那儿可就谁也离不开你了。

<<乡村物语>>

娃，你去吧，咋说都比窝在家里强。

”庄先儿这么一说，我父亲就有些动心了。

可他马上想到了我奶奶，他有些放不下他妈。

P30-32

<<乡村物语>>

编辑推荐

有一种语言，是从心灵的故乡浸泡出来的，于是就有了穿越时光的、智性的、长了牙齿的人物和故事。

那生生死死，爱恨情仇，灵惕着人的心，读来别具一格。

这正是安琪这部长篇小说的妙处。

——李佩甫 一方面，原生态的物欲和情欲、道德和信仰，在旱塬上如山石般裸露与对撞；另一方面，乖张的文字和冷峻的叙述，创造了一种惊悚悸颤的阅读效果，从而使这部小说成为一部凸显文学价值的优秀作品。

——净连科 八月石榴剥皮皮，人人都说我和你。
咱俩人没有那回事，好人背了个坏名誉。

地坑院低来崖塬高，河东河西我就跟你好。

热乎乎的大炕软绵绵的被，等不到哥哥我搂着自个睡。

前半夜恹惶我添一灯油，后半夜恹惶我梳一回头。

灯捻捻开花报一个喜，妹妹我梳头就为个你。

.....

<<乡村物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